



主播在直播间内推介萝卜。

玩转直播带货 年销售额3000万元

□文/图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石际

“今天给大家介绍我们基地培育生产的萝卜，皮薄、瓢甜、多汁，可以当水果切开直接吃，也可以当菜做着吃……”2月25日，在寒亭区开元街道大辛庄村上农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基地的直播现场，主播正在向粉丝们推介潍县萝卜，现场剥皮品尝，鲜嫩的萝卜汁仿佛要“溅出来”，很是惹人喜爱。网友们纷纷要求“上链接”。

该直播间除了销售自己基地培育的萝卜、西瓜、晴王葡萄、无花果外，也销售寒亭本地培育的海水稻米。后台数据显示，在两个小时的直播中有近万人参与抢购，销售额达到46万元。

“今年随着技术的提高，西瓜比往年提前一个多月上市，一个卖到了100多元，仍然供不应求。”上农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负责人王淑芬对记者说。作为一名“80后”，王淑芬拥有10年的营销管

理经验及敏锐的市场嗅觉，2018年怀揣着对农业农村和父老乡亲的深切情怀，毅然投身农业。

王淑芬创办的上农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经过多年发展，目前已拥有700多亩合作园区及200亩农业特色示范园区，主打潍县萝卜、小型精品西瓜、无花果种植及初加工。合作社仅网络直播年销售额就达到近3000万元，带动周边农户增收300余万元。真正做到产品主要销售渠道由线下向线上转移，由“池塘打鱼”向“大海捞鱼”转移。

在寒亭区固堤街道，像上农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这样采用“企业+合作社+农户”的生产组织模式和利益联结机制的合作社不胜数，这种模式改变了传统的种植观念，催生了一批“新农人”，拓宽销售渠道，实现产销新模式，让直播电商事业充分助力和赋能乡村振兴。

轻生女孩服药割腕 民警急救帮付医药费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能陪我聊聊吗？我不太开心。”2月23日傍晚6时48分，寿光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接到一名女孩的短信，她因失恋对生活丧失信心，服下了9粒药片并且割腕。

经过交流，民警得知，女孩家在外地，独自一人在寿光。民警通过劝导，添加了女孩的微信并获取到她所在位置。

当晚7时许，寿光市公安局稻田派出所接到指挥中心发来的救援指令。此时，指挥中心民警仍与女孩保持着通信，当看到女孩说“好困”时，赶紧为其加油打气，给派出所民警及时救助赢得时间。

派出所民警迅速行动赶赴现场，仅用3分钟就在夜幕里找到了坐在马路边的女孩。见女孩身边放着一个药瓶，割破的手腕还在流血，民警赶忙上前为她包扎，随后将其扶上警车，争分夺秒送往附近医院。

经检查，女孩的伤口不深。民警根据药瓶确定，她所服下的9粒药片为阿莫西林。得知女孩身无分文，民警还为她支付了医药费，并在伤口处理好后将她安全送回住处。

得知女孩转危为安，指挥中心民警给她发去微信，鼓励她走出情感阴霾，直面人生。女孩承诺绝不再做傻事，并再三向民警表示感谢。

组团闯红灯23次 两名大货司机栽了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大货车驾驶员李某和刘某都是有着20年驾龄的“老司机”，却无视交通法规，趁着天黑光线差，号牌看不清，在中心城区道路上连续闯红灯23次。目前，李某、刘某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2月9日凌晨1时40分，潍坊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通过监控视频巡查发现，两辆沿北海路由北向南行驶的大货车连续多次闯红灯，并且存在不按导向车道行驶、闯禁行、追逐竞驶及放大号牌不清楚等交通违法行为，严重威胁他人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

经过分析研判、调取证据、大数据比对，民警迅速锁定了嫌疑车辆，分别在嫌疑人李某、刘某家中将两人抓获。

经查，李某、刘某均是有着20年驾龄的“老司机”，当晚在同一目的地卸货后，见路上车辆不多，通过电话沟通，决定“组队”闯红灯返程，在20公里的中心城区道路上连续闯红灯23次。

男孩赌气出走迷路 偶遇民警上前求助

本报讯（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2月22日晚，昌邑一名10岁男孩与家人发生争吵后赌气离家出走，本想前往爷爷奶奶家，由于天色黑暗迷失了方向，所幸遇到了昌邑交警大队石埠中队执勤民警，被安全送到家人身边。

“叔叔，您可以把我送回家吗？”当晚8时许，昌邑交警大队石埠中队执勤民警在辖区宋庄街出警时，一名穿黑外套的男孩突然冲到民警面前求助。见男孩衣着单薄，民警立即让他上车，并到附近超市买来了食物。

经询问，男孩在当天上午与母亲发生争吵，赌气出走，准备回北孟镇老家找爷爷奶奶。他原本打算打车前往，由于不认识路，提前下了车，又因天色较晚有些害怕，不敢随意走动，已经在原地徘徊近两个小时，恰好看到民警，遂上前求助。民警在安抚好男孩的情绪后，问明了他爷爷奶奶的住址。随后，民警驾车将男孩送到村委，由工作人员确认其身份，并通知男孩的爷爷奶奶前来认领。这时，男孩的母亲打来电话确认，得知孩子已经找到，在电话中激动得失声大哭。

三人组团盗窃 下单“货拉拉”运赃

□文/图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张益阁

临朐的李某、张某、瞿某三人是好友，为不劳而获赚取“快钱”，结伙到寿光、昌乐等地实施盗窃。为掩人耳目，每次作案后，三人便网约一辆“货拉拉”充当“运赃工具”，到淄博等地销赃。近日，寿光市公安局将该盗窃团伙一网打尽，将李某等三名犯罪嫌疑人抓捕归案。

近日，寿光市公安局文家派出所接到群众报警称，其停放在单元门口的电动摩托车被盗。接警后，民警立即赶到现场调查，经勘查现场、调看监控录像，确定案发时间为凌晨2时。嫌疑人实施盗窃时行动迅速，作案手法娴熟，充分利用监控盲区，具有较强的反侦查意识，并且案发小区内监控设备较差，监控录像极为模糊，给侦破工作带来很大困难。

更加令人疑惑的是，盗窃成功后，嫌疑人与电动摩托车完全失踪。根据这些作案手段，民警判断犯罪嫌疑人为惯偷，并且是团伙作案。

经过两天的摸排走访，民警仍没能发现有价值的线索，侦破工作陷入僵局。民警遂转变思路，通过倒查监控录像发现，案发时一辆“货拉拉”货车出现在案发地点附近，随着盗窃嫌疑人与电动摩托车的双双隐匿，“货拉拉”也驶出了民警的视野，消失在茫茫夜色中。

民警当机立断，围绕这辆“货拉拉”货车展开调查，最终确定这辆“货拉拉”就是嫌疑人的“运赃工具”。民警通过这辆“货拉拉”的车牌号，联系到该车司机，进而查询到嫌疑人下单的手机号，顺藤摸瓜锁定了嫌疑人的藏身之所，于近日在临朐

成功将犯罪嫌疑人李某、张某、瞿某抓捕归案。

经查，李某、张某、瞿某均为临朐人，为不劳而获赚取“快钱”，三人结伙盗窃作案。作案时，一人负责望风，另外两人实施盗窃。三人得手后，从网上下单一辆“货拉拉”，将偷盗的电动摩托车运走。

2月份以来，这个三人团伙流窜寿光、昌乐等地盗窃作案，共作案两起，盗窃电动摩托车两辆。三人所偷车辆被运往淄博等地销赃。目前，李某等三人已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相关追赃深挖工作正在进一步开展中。



瞿某指认现场。